

跨境理财通业务即将开始报备 多家外资银行理财产品“已就位”

■本报记者 李文 见习记者 余俊毅

9月10日,筹备两年之久的“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正式落地,国内金融市场进一步开放。这不仅是国家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进内地与香港澳门金融合作的重要举措,也是继沪港通、深港通、债券通等服务后,又一重要金融创新举措。

宝新金融首席经济学家郑磊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的正式启动将为粤港澳大湾区的金融机构带来新的发展机遇,进一步激发大湾区内金融机构的创新活力。同时,‘跨境理财通’业务将有利于拓宽离岸人民币投资渠道,丰富人民币投资产品,增加离岸人民币资金池深度,从而加速推进人民币国际化进程,进一步巩固中国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及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的枢纽地位。”

多家银行积极申请报备

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央行”)在发布会上透露,《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发布后的30天,“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正式生效。10月10日开始,内地代销银行可以向央行报备。报备结束之后,方可开展业务。

据业务试点安排,“跨境理财通”业务支持内地及港澳居民跨境投资对方银行销售的合格投资产品,按投资主体可分为“北向通”和“南向通”。其中,“北向通”和“南向通”跨境资金净流出上限均不超过1500亿元(暂定总额度)。同时,“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对单个投资者将实行额度管理,投资额度为100万元。

无论在系统搭建、人员培训,还是产品配置、相关服务对接上,银行均筹备已久,并在持续升级业务能力。记者了解到,目前已有不少银行准备就绪。

比如,国有六大行的“跨境理财通”业务筹备工作均已准备就绪,业务开通后将积极向属地监管部门申请报备。

此外,大多外资银行也已“蓄势待发”。比如,汇丰粤港澳大湾区业务部总经理陈庆耀表示,“我们对跨境开户、支付、结算等系统进行了多轮测试,同时,对服务团队进行了培训,将积极争取成为首批提供‘跨境理财通’



“北向通”的合格理财产品主要包括

低至中风险的公募基金、固定收益类(主要投资于债券和存款)及权益类(主要投资于股票)公募基金理财产品

“南向通”的合格理财产品主要包括

存款(但不包括结构性存款)、低至中风险及非复杂的债券和在香港注册成立并经香港证监会认可的基金

王琳/制图

服务的银行。”

目前理财产品种类有哪些?据《细则》显示,目前“北向通”的合格理财产品将涵盖被界定为低至中风险的公募基金、固定收益类(主要投资于债券和存款)及权益类(主要投资于股票)公募基金理财产品;“南向通”的合格理财产品则主要包括存款(但不包括结构性存款)、低至中风险及非复杂的债券和在香港注册成立并经香港证监会认可的基金。

值得注意的是,多家外资银行已经布局了相关理财产品。例如,恒生中国副董事长兼行长宋跃升表示,在“跨境理财通”业务开通初期,恒生银行“南向通”客户提供超过140种涵盖不同资产及市场的基金、债券产品和人民币、港币及外币存款产品;为“北向通”客户筛选出一批稳健、优质、多样化的“跨境理财通”产品。

渣打银行(中国)总裁、行长兼副董事长张晓蕾表示,从保护投资者的角度出发,该行计划先推出中低风险产品。以“北向通”为例,该行初期会有超过20只基金进入“跨境理财通”渠道销售,涵盖股、债等多种资产类别,

包括与中国新经济主题相关的基金及“固收+”策略基金。

“跨境理财通”业务的落地,无疑会给粤港澳大湾区内的银行带来新机遇。零壹研究院院长于百程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目前已有的跨境投资理财产品,投资者需要通过基金公司进行间接投资。而“跨境理财通”使得投资者可以通过代销银行直接购买,投资产品范围更广。“跨境理财通”是金融市场双向开放的进一步体现,对银行而言,意味着新增的业务机会。

未来试点或将进一步扩大

针对“跨境理财通”业务选择在粤港澳大湾区内进行试点的原因,于百程表示,“一是粤港澳文化接近,距离接近,金融业务比较发达,在粤港澳已开银行账户的用户较多,利于业务试点的开展;二是跨境理财通对投资者有适当性要求,而粤港澳大湾区高净值人群比较多。”

于百程认为,“跨境理财通”因为涉及面广,出于风险和积累试点经验考虑,在特定的粤港澳大湾区内先行先试,并且对于试点总额和单个投资

者的额度做了限制,待试点成熟后可能将进一步放宽。

上海财经大学电子商务研究所执行所长崔丽丽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跨境理财通”将扩大银行现有的理财业务范畴,有助于创新理财产品。同时,将促进银行在跨境理财领域与境外银行、金融机构的合作。在当前低风险理财产品试点探索的基础上,未来或会在相对高风险高收益的理财产品方面有所拓展。

崔丽丽表示,“‘跨境理财通’的落地对港澳地区的金融行业激活非常利好,一方面,对于港澳地区的金融机构可以带来更广阔的客户市场空间;另一方面,对于境内金融机构增加和创新跨境理财产品也是一个亟待探索的领域。”

南京大学普惠三农金融科技研究中心研究员王幸平表示,“跨境理财通”业务在取得成功的经验基础上,会逐步向全国各地推广,但规模需是可控、可复制的。因此,该项业务对目前的粤港澳大湾区银行来说,是机遇,也是挑战。将成为银行新的业务增长点,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窗口。

“北向通”提升公募跨境业务影响力 “固收+”产品投资理念有望升级

■本报记者 王思文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会同香港金管局、澳门金管局联合发布《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实施细则》,标志着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正式启动。

多家公募人士表示,“跨境理财通”将R1-R3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公募基金产品纳入“北向通”投资范围内,有利于内地公募基金公司更好服务大湾区投资者,为境外投资者了解国内的财富管理业务提供了一个更直观的视角,“固收+”等产品将迎来利好。

“北向通”可投范围覆盖公募境内基金投资群体更多元化

随着居民财富不断增长,资产配置需求不断提高。同时,内地市场的开拓对香港私人财富管理行业发展具有较大吸引力。经过两年多的准备,9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香港金管局、澳门金管局同时发布《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公布了“跨境理财通”在三地的实施细则。

根据《细则》,“跨境理财通”业务

试点通过区内银行体系建立资金渠道。其中“北向通”的投资范围仅包括内地理财公司和经公募基金管理人和内地代销银行评定为R1-R3风险类别的公募基金。

对于公募机构而言,境内基金纳入“跨境理财通”范围有哪些重要意义?

新华基金相关负责人表示,“从‘北向通’覆盖的投资范围来看,R1-R3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产品类型丰富,给投资者提供了更为多元的选择。”

“‘跨境理财通’是重要的跨境金融产品及服务创新,将进一步拓展内地和港澳跨境投资方式,便利区内和境外投资者多元化理财配置需求。”光大银行金融市场部宏观研究员周茂华表示。

周茂华认为,“跨境理财通”预计将朝着更深、更广的方向开放,为港澳金融业发展提供新赛道,推动香港金融业转型发展,促进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升级。

记者联系多家基金公司后了解到,“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正式启动后,公募基金公司相关部门团队正在“紧锣密鼓”地关注和研究相关工作进展。

新华基金相关负责人对《证券日

报》记者表示,“未来,我们将做好对接境外成熟投资者的准备。”

中低风险基金规模超10万亿元 “固收+”投资理念有望升级

《细则》提到,经内地公募基金管理人和内地代销银行评定为R1-R3风险的公募基金产品为“北向通”的投资范围产品。

多家公募基金公司及从业人士分析,此举将满足各类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尤其有利于内地公募基金公司更好地服务大湾区投资者,对进一步扩大内地公募基金公司市场影响力起到促进作用。

此次涵盖的投资范围基本上覆盖了符合条件的境内货币基金、固收类基金、偏债混合类基金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不同类别的公募基金。

据Wind数据统计,截至9月15日,全市场共有330只货币市场型基金,资产净值合计9.27万亿元,占总规模的39.22%;固收类基金(偏债混合型基金和二级债基)合计987只,资产净值合计1.48万亿元,占比6.26%。整体来看,符合投资范围条件的基金产品至少有1317只,目前资产净值合计超过10万亿元,几乎覆盖

全市场136家公募基金公司。

新华基金相关负责人表示,“固收+”的本质是资产配置。以股债混合策略为例,最初的股债配置的设计是利用不同宏观环境下股债资产表现的差异来实现绝对收益。因此考虑组合配置时,宏观环境风险对于整体组合的影响应该作为首要考虑因素。最好的选择是将组合整体风险敞口暴露在宏观环境的Beta之下,而在引入其他资产或alpha收益时更应保守和谨慎。

上述人士表示,“所以,‘固收+’的组合管理方式与组合统一风险暴露需要需要管理人对宏观经济状态判断达成一致,做出应对,并依此做好不同资产类别的布局。基于资产配置的产品投资思路会与境外一些成熟投资理念保持一定相似性,相信未来会是重要的投资方向。”

对于首批“北向通”产品的发售时间,中国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行长刘珺表示,10月10日开始,内地代销银行可以向中国人民银行报备,报备结束之后,方可开展业务。

周茂华建议,对普通投资者而言,要通过正规渠道,对理财产品投资标的、产品风险等信息有充分了解,选择与自身风险偏好相匹配的理财产品。

银行H股IPO近一年真空期有望打破 第六大农商行通过港交所聆讯

■本报记者 吕东

近日,东莞农商行披露了聆讯后的资料集,这标志着银行H股上市近一年的真空期有望结束,同时意味着第六大农商行即将成功登陆资本市场。

东莞农商行冲刺H股IPO

在顺利通过港交所聆讯后,东莞农商行于日前在港交所披露了聆讯后的资料集,宣告其距离实现H股IPO更进一步,该行H股上市的联席保荐人为招商证券国际、招银国际、农银国际、工银国际。

东莞农商行聆讯后的资料集显示,东莞农商行前身为东莞市农村信用合作社,于2009年改制后注册成立。作为一家总部位于东莞市的地方银行,东莞农商行在当地商业银行业务中拥有最多网点的银行,共有505个银行网点,覆盖了东莞市所有行政区域。此外,东莞市以外的4个分支机构分布在广东省的广州市、珠海市、惠州市及清远市。

截至今年一季度末,该行人民币存款余额及贷款余额分别占东莞市银行业市场人民币存款及贷款总额约18.78%、18.63%。

近年来,东莞农商行资产规模及营收均实现了双位数增长。该行集团的总资产由2018年年末的4079.05亿元增至2020年年末的5484.02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6.0%。营业收入方面,该行集团营业收入由2018年度的97.78亿元增至2020年的120.47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0%。同时,该行资产质量也在逐年改善,从2018年年末的1.27%降至2020年年末的0.82%。

随上述资料集披露的还有东莞农商行今年上半年的业绩情况。据悉,截至6月末,东莞农商行总资产进一步扩大至5833.58亿元。今年前6个月,该行实现营业收入、税前利润分别为61.73亿元、34.71亿元,增速分

别为5.1%、6.56%。截至6月30日,其不良贷款率为0.83%,虽较2020年年末有小幅增加,但资产质量在同类银行中仍属优秀。

记者注意到,2020年年末,东莞农商行为全国第五大农商行、广东省第二大农商行,但在今年,该行资产规模已被成都农商行反超,降为全国第六大农商行。排名前5位的分别为重庆农商行、上海农商行、北京农商行、广州农商行、成都农商行。其中,除成都农商行外,其余4家农商行均已成功登陆资本市场。

H股上市地方银行达到20家

随着东莞农商行H股IPO通过聆讯,已停滞近一年时间的银行赴港上市终于迎来新进展。若东莞农商行成功在H股上市,不但可以使港股上市银行数量得以增加,而且将使在港上市的地方银行数量达到20家。

截至目前,在港上市的内地银行数量已达31家,共包括12家国有大行、股份行以及19家地方银行,少于A股上市银行数量十家之多。

自去年7月份、10月份,渤海银行和威海银行先后完成H股IPO后,H股上市银行已有近一年时间没有新面孔出现,与仅截至目前年内就有4家银行完成A股IPO形成了鲜明对比。

记者梳理近年来H股IPO发行及上市后的情况后发现,银行若冲击H股IPO,将面对港股市场认购遇冷、股价低迷等考验。

“其实银行H股上市的难度远比A股上市要小,之所以出现近期银行H股上市数量不多的情形,或与银行H股IPO时在一、二级市场遇冷有关。”光大证券研究所金融首席分析师王一峰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赴港上市的银行,特别是一些中小型银行的平均资质要略低于A股上市银行,这使得港股市场投资者对内地银行股上市态度较为冷淡,估值较A股市场也会更低。

中金期货与高校合作开设选修课 服务青海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李立平

9月15日,在青海证监局、大连商品交易所的大力支持下,由中金期货和青海师范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共同

打造的金融衍生工具特色选修课程正式开班。课程的讲师皆是行业内实战经验丰富的专家学者,除课堂教学外,还将组织同学们走进相关金融机构、上市公司实地考察学习,不仅会颁发结业证书,还设置了奖学金,开创了青海金融人才培养的新模式,是將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的具体体现。

青海师范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王士勇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与学校自身老师相比,这门选修课的讲师们不仅专业,而且大多来自北京等一线城市,更具实践经验。课程的开设在很大程度上开拓了同学们的视野,中金期货提供的相关实习机会等也大大提高了同学们运用金融知识的水平。经济的发展离不开金融的支持,青海师范大学70%的生源来自青海省本地,从长远来看,与中金期货合作开设金融课程,将从多方面提升同学们的金融素养,不仅有利于当地金融行业的发展,而且有利于当地经济的发展。

开创青海金融人才培养新模式

证监会与教育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证券期货知识普及教育的合作备忘录》明确提出,在学校教育中大力普及证券期货知识、推动全社会树立理性投资意识、提升国民投资理财素质。中国证监会针对将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的规划作出了一系列部署安排。

中金期货总经理隋友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作为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要战略部署,将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对中国资本市场发展意义深远。而中金期货和青海师范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共同打造的金融衍生工具选修课,是合力推进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的生动实践。

据隋友介绍,本次课程培训为期3个月,每周一课,每次4学时,共48学时,课程邀请了来自大连商品交易所、中金期货、中金公司、西部矿业、青海师范大学等多位具有扎实理论基础和丰富实践经验的讲师。课程内容分为期货市场及基础制度、期货应用理论与实践、创新业务,研

深交所:支持金融科技中心发挥平台功能 以技术创新赋能行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昌校宇

9月15日,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建设运营的证券期货业金融科技研究中心(深圳)(以下简称“金融科技中心”)举办了2021年课题中期分享研讨会。本次会议以“线上+线下”形式召开,证监会科技部和深交所相关负责人、金融科技中心和课题、课题牵头人及来自会员单位、基金公司、科研院所技术专家等800余人参会。

会议听取了13个代表课题的研究

进展及阶段性成果,围绕知识图谱、实体画像、信息安全、系统研发测试等多个研究领域深入交流讨论。金融科技中心顾问进行专业点评。与会代表一致认为,各课题参与机构紧密结合业务场景,有序推进课题研究,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后续将进一步突出重点,确保研究项目顺利结题、研究成果有效落地。

证监会科技部相关负责人表示,资本市场金融科技中心正处于重要发展机遇期,证监会高度重视行业科技创新,积极推进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

点工作,并将金融科技创新研究与实践纳入行业科技发展“十四五”规划。行业机构要紧抓数字化转型趋势,积极运用好金融科技中心,加强行业内外交流合作和资源,加大行业金融科技创新预研和推广,推动行业科技进步与创新。

深交所相关负责人表示,推动行业技术创新发展,构建行业科技新生态是金融科技中心的使命。金融科技中心积极建设成果展示平台,通过多渠道展示2020年优秀课题成果,并根据不同研究领域分组研讨2021年立项课题,

有针对性地促进行业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运用。深交所将继续积极参与行业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工作,支持金融科技中心发挥平台功能,促进市场各方交流合作,以技术创新赋能行业高质量发展。

据悉,金融科技中心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以服务证券期货业为导向,聚焦金融科技创新发展的行业公共研究平台。成立以来,金融科技中心累计立项217项研究课题,其中37项课题获评优秀课题,立项课题数量和参与单位规模持续扩大,较好发挥了创新引领作用。